

云南省统计局文件

云统发〔2020〕53号

云南省统计局关于 2019 年度和 2020 年上半年 地方统计调查项目审批情况的通报

各州（市）统计局，省级有关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和国家统计局的有关规定，现将 2019 年、2020 年上半年经国家统计局和省统计局审批的地方统计调查项目，以及 2020 年到期或即将到期的地方定期统计调查项目通报如下：

一、2019 年度审批的地方统计调查项目

（一）报经国家统计局审批的地方统计调查项目

申报单位	统计调查制度名称	批准文号	有效期限
云南省统计局	云南绿色发展统计报表制度 云南省应对气候变化部门统计报表制度 云南省资源环境综合统计报表制度	国统制 (2019) 87号	2019年9月
	云南省2019年统计年报和2020年定期统计报表制度，包括4项制度： 一套表统计调查制度（工业部分） 工业统计报表制度 农林牧渔业综合统计报表制度 能源统计报表制度	国统制 (2019) 220号	2019年统计年报的有效期限至2020年6月； 2020年定期统计报表的有效期限至2021年1月

(二) 云南省统计局审批的地方统计调查项目

申报单位	统计调查制度名称	批准文号	有效期限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省电力行业协会	云南省电力行业统计报表制度	云统调查字 (2019) 1号	2022年1月
云南省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	云南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统计监测报表制度	云统调查字 (2019) 2号	2022年4月
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云南省企业薪酬调查统计报表制度	云统调查字 (2019) 3号	2020年5月
云南省统计执法总队	云南省统计执法情况调查制度	云统调查字 (2019) 4号	2022年6月
云南省商务厅	2019 南亚东南亚国家商品展暨投资贸易洽谈会统计调查制度	云统调查字 (2019) 5号	2019年7月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云南省农产品加工业及农业产业化统计报表制度	云统调查字 (2019) 6号	2021年7月
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云南省高效节能产品销售统计报表制度（试行）	云统调查字 (2019) 7号	2022年8月
云南省商务厅	云南省现代物流产业统计监测制度（试行）	云统调查字 (2019) 8号	2020年11月
云南省科学技术厅	云南省 R&D 经费投入季度监测制度	云统调查字 (2019) 9号	2022年12月

申报单位	统计调查制度名称	批准文号	有效期限
云南省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全省城乡居民食品安全满意度统计调查制度	云统调查字(2019)10号	2020年12月
云南省商务厅	云南省旅行与运输服务贸易统计制度(试行)	云统调查字(2019)11号	2020年12月
楚雄州统计局	楚雄州公众对生态环境质量满意程度问卷调查制度(试行)	云统调查(地)字(2019)1号	2020年1月

二、2020年上半年审批的地方统计调查项目

(一) 报经国家统计局审批的地方统计调查项目

申报单位	统计调查制度名称	批准文号	有效期限
云南省统计局	云南省国民经济核算部门统计报表制度	国统制(2020)31号	2021年3月
	云南绿色发展统计报表制度 云南省应对气候变化综合统计报表制度 云南资源环境综合统计报表制度	国统制(2020)86号	2020年12月

(二) 云南省统计局审批的地方统计调查项目

申报单位	统计调查制度名称	批准文号	有效期限
云南省投资促进局	云南省国内合作统计报表制度	云统调查字(2020)1号	2023年3月
云南省商务厅	云南省会展业统计监测制度(试行)	云统调查字(2020)2号	2021年4月
云南省地方煤矿事业局	云南省煤炭工业综合统计报表制度	云统调查字(2020)3号	2023年4月
云南省文化和旅游厅	云南省旅游产业统计调查制度	云统调查字(2020)4号	2021年5月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云南省中药材产业统计报表制度	云统调查字(2020)5号	2023年6月

三、2020 年到期或即将到期的地方定期统计调查项目

申报单位	统计调查制度名称	批准文号	有效期限
云南省地方煤矿事业局	云南省地方煤矿产销存统计报表制度	云统调查字(2017) 2 号	2020 年 5 月
云南省农业厅	云南省中药材产业统计报表制度	云统调查字(2017) 3 号	2020 年 5 月
云南省煤炭工业管理局	云南省煤炭工业综合统计报表制度	云统调查字(2017) 6 号	2020 年 7 月
云南省招商合作局	云南省国内合作统计报表制度	云统调查字(2017) 9 号	2020 年 9 月
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云南省农村劳动力培训和转移就业创业统计制度	云统调查字(2017) 10 号	2020 年 10 月
云南省商务厅	云南省现代物流产业统计监测制度(试行)	云统调查字(2019) 8 号	2020 年 11 月
云南省商务厅	云南省旅行与运输服务贸易统计制度(试行)	云统调查字(2019) 11 号	2020 年 12 月

四、关于统计调查项目审批和管理

对于到期或者即将到期的统计调查项目,各单位需要继续开展的,应尽快重新办理相关审批手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规定,开展统计调查项目必须依法办理审批。其中,由省级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单独制定或者和有关部门共同制定的,报国家统计局审批;由省级以下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单独制定或者与有关部门共同制定的,报省级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审批;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制定的,报本级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审

批。未经批准同意的统计调查项目不得开展。

经法定程序批准的统计调查项目，必须在调查表的右上角标明法定标志，包括表号、制定机关、批准机关、批准文号、有效期限。凡未标明法定标志或者超过有效期限的统计调查表为非法定报表，调查对象有权拒绝填报；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应当依法责令停止有关统计调查活动、予以通报；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任免机关或者监察机关依法给予处分。



(此件公开发布)

云南省统计局办公室

2020年7月2日印发

